

# 2021 年青少年专项项目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

## 一、项目概况

### 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#### 1、项目立项、资金申报的依据。

按照2013年12月24日市政府备忘录第97期-《乐山市群团工作联席会议备忘录》和2016年2月27日市政府备忘录第11期-《乐山市政府群团工作联席会议备忘录》议定内容：市财政在已安排团市委青少年工作经费的基础上，2016年追加青少年工作经费30万元，2017年起，每年列入年初预算。

#### 2、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。

根据共青团乐山市市委三定方案职能职责及共青团乐山市委2021年重点工作，2021年青少年专项项目经费25.3万元，分配原则：委机关办公用房物业管理与车位租赁费4万元，童伴计划2万元，留守儿童慰问4万元，纪念五四活动2.5万元，新媒体小编4.8万元，茶博会、药博会、“青春志愿”“七彩假期”等重大中心工作志愿服务8万元。

### 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#### 1、项目主要内容。

支付委机关办公用房物业管理与车位租赁费用，开展青少年关心关爱、青年志愿服务等一系列活动。其中包括实施童伴计划、

慰问三县一区留守儿童、纪念五四活动、发放新媒体小编委托业务费及开展茶博会、药博会、“青春志愿”“七彩假期”等重大中心工作青年志愿服务。

## **2、项目具体绩效目标。**

保障委机关办公用房物管服务与车位使用，加强对青少年儿童思想引领、关心关爱，促进乐山青年志愿服务常态化。

**3.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，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。**

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，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### **（二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。**

该项目采取自评与他评相结合方式，结合评价内容，做到有计划，有安排，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。按针对申报内容、实施情况、资金兑现、财务管理、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。

## **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**

### 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该项目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按程序向财政申报项目资金，通过批复后，预算指标按时下达，中途未调整年初预算金额。

### **（二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. 资金计划。统一市财政支出。
2. 资金到位。按项目执行进度时间申请到位。
3. 资金使用。青少年专项项目经费支出 25.2689 万元，剩余 0.0311 万元，按市财政规定已全部收回。

### **（三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项目经费采取授权支付形式，由我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、划拨、使用，及时、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。

### **三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通过青少年专项项目的实施，保障委机关办公用房物管服务与车位使用，加强对青少年儿童思想引领、关心关爱，促进乐山青年志愿服务常态化。

### **四、评价结论及建议**

2021年共青团乐山市委青少年专项项目基本按预算内容实施，支出数在预算范围内，支出过程中存在部分经济科目调剂情况。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精准细化青少年专项项目内容，合理编制预算，减少预算内容和经济科目调整等情况。